

证券代码：600812

证券简称：华北制药

编号：临 2020-047

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11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《关于向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公司与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冀中能源集团”）和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冀中能源”）按照原持股比例，同比例向财务公司合计增资 12 亿元，其中，公司认缴 2.4 亿元，冀中能源集团认缴 5.4 亿元，冀中能源认缴 4.2 亿元。增资完成后，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因财务公司与公司同属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，根据《上海证券

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。公司关联董事杨国占、刘文富、周晓冰、张玉祥、曹尧、郑温雅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7 月 10 日